



阅江揽胜(油画) 冯法祀

巩义十景

阎兴业

诗圣故里

笔架清辉值万金，诗翁窑洞倍觉亲。
殿阁错落泗桥柳，花木扶疏竹苑林。
梨枣攀爬添雅趣，律绝挥洒见忧云。
魂归洛畔邱山家，满眼春光彩影心。
慈云禅寺
路转盘峦满目新，雄关飞峙聚祥云。
远离尘界吟诗句，闲进释源听梵音。
一水中分龙虎地，四山半掩祖庭门。
天竺胜景今犹在，五十三峰拜二尊。

宋陵公园

东栢雕梁涂壁红，晨烟霭雾树丛中。
婆娑柳线随风舞，烂漫樱花沐雨荣。
乳鹤高台吻玉兔，象狮威阵傲苍穹。
皇陵紫气焕新彩，嵩洛欢歌跃巨龙。
河洛汇流
洛水清波诗韵长，黄河金液暗收缰。
两桥飞架南通北，一岭横空阴伴阳。
龙马宜归杨柳岸，神龟当憩藕菱塘。
大王庙对兴佛寺，高颂民安国运昌。

浮戏洞泉

赵封山下小龙池，泉水宜茶百代知。
冰瀑晶莹贴翠壁，仙河清浅淌绸丝。
云飘古寨晨昏景，洞蕴琼花变幻姿。
三月桃开红映脸，鹊桥喜度定情时。
北魏石窟
神都山下古石窟，中外闻名载史书。
唐塔威仪迎远客，洛神丰韵送千福。
竺华融汇飞天舞，帝后谦恭礼佛图。
连尧梅香钟鼓静，碑文篆隶待人读。

康氏庄园

十代传承豪富宅，楼台房舍锦铺开。
邙山亭宝留余匾，洛水流金千顷碑。
楼柱雕窗华北韵，藏龙卧虎豫商材。
广栽松柏树桐树，引得貔貅鸾凤来。
嵩北林海
嵩北绵延景色殊，千峰竞翠如画图。
松涛阵阵清风爽，鸟语声声诗韵出。
京兆王陵翔隼殿，殿坪草草卧羔裘。
白云渡迹忘归径，聊把尘心寄玉壶。

长寿山景

遥望南山弥赤云，叠峦深处寿龄村。
福婆杖策赏蝶舞，健叟呼朋听鸟音。
四季风光游客醉，三星功力庙堂春。
金风染叶吉祥日，彭祖麻姑齐降临。
洪河峡谷
盘龙起舞舞雄鸡，林壑飘香百鸟啼。
雨雪漫笼群树美，云霞缭绕众山奇。
桃溪修炼登仙去，南士云游觅蝶踪。
幽涧碧湖多趣景，攀峰探胜忘归期。

新书架

《笑着做教师》

何涛

这是一个不走捷径、不烦躁、不抱怨、忙碌而喜悦的中学语文教师及班主任所记录的原生态生活。这本书来自一线微记录,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图文并茂,碎片式的文字,一体化的思想,丰富多彩,妙趣横生。讲述了一位优秀教师和学生们的真实情感,是一本“本原、本真、本色”的教育记录手册。快乐教师老杨相信“孩子是用来爱 and 原谅的,而不是拿来进行所谓“教育”的”;相信“改变别人不如改变自己,身教永远重于言教”。无论工作多么辛劳、生活多么忙碌,展现在学生面前的依然是超有爱、超有趣、超有人格魅力的她。在现行的教育体制下,她是如何做到“笑着做教师”的?相信看完此书,您会找到满意的答案! 杨卫平,从事基础教育26年,现为河南省郑州市第十九中学高级教师,全国优秀语文教师,首届河南省名师,河南省班主任工作室研究会理事。在刊物发表文章60万字,参编教材三部,多次主持省级以上教育科研课题。在多年的从教经历中不断反思、学习和总结,形成了非常重视“爱和信任”的教育教学风格,具有亲和、快乐、创新和自由的独特个人人格魅力,追求本质、本真、本色的教育理念。

名人轶事

胡适的风趣

艾里香

胡适是现代著名的学者、诗人,其成就自然有人去评说。可是这位治学严谨、一丝不苟的大学者,也不乏潇洒儒雅、风趣幽默。胡适在说话、办事中所体现出的风趣,在无尽的诙谐中流露出对世道人心的另一番认识。

胡适 14 岁的时候,母亲就命他与江冬秀订了婚,胡适不满意这门亲事,一拖再拖,直到 27 岁才完婚。婚后,他作诗与夫人逗趣:“记得那年,你家办了嫁妆,我家备了新房,只不曾捉到我这个新郎……锈了你嫁妆剪刀,改了你多少嫁衣新样。更老了你和我人儿一双。”一时传为美谈。

胡适既写诗自我调侃,也以诗调侃他人。有一天,他去造访好友杨杏佛。不巧,主人不在家。胡适独坐无聊,突发诗兴,便以杨杏佛的大鼻子为题,作打油诗:“鼻子人人有,唯君大得凶。直悬一宝塔,倒挂两烟筒。亲嘴无份,闻香大有功。江南一喷嚏,江北雨蒙蒙。”写毕,他边念边笑,正巧杨杏佛回家,见诗之后连呼:“好诗,好诗!”二人捧腹大笑。

胡适的好友钱玄同年轻时心高气盛,为了表示对封建遗老的憎恶,他曾愤言:“人到 40 岁就该死,不死也该枪毙。”1928 年 9 月 12 日,是钱玄同 41 岁寿辰,胡适针对他的“40 岁不死就该枪毙”论,作打油

诗《亡友钱玄同先生周年纪念歌》以为寿,诗云:“该死的钱玄同,怎么至今不死!一生专杀古人,去年轮着自己。可惜刀子不快,又嫌投水可耻……度你早早升天,免在地狱捣乱。”这首打油诗写得通俗幽默,钱玄同看后哭笑不得。

1937 年“七七”卢沟桥事变前后,胡适在各界名流学者座谈会上,慷慨激昂,发表了一通抗日救国演讲。在座的胡健中听后,即席赋诗一首:“海暑匡庐盛会开,八方名士溯江来。吾家博士真豪健,慷慨陈词又一回!”言语中颇含戏谑之意。胡适也随手写了一首白话打油诗回赠:“哪有猫儿不叫春?哪有蝉儿不鸣夏?哪有蛤蟆不夜鸣?哪有先生不说话?”据说后来《中央日报》登出这首诗,蒋介石看了,也忍俊不禁。

胡适一生惧内也是世人皆知的,但随着时光流逝,几十年后的胡适已不在意别人的讥笑了。1946 年,他任北大校长时,还对学生发表了一番“惧内”“宏论”:“一个国家怕老婆的故事多,则容易民主;反之则否。德国极少怕老婆的故事,故不易民主;中国怕老婆的故事特多,故将来必能民主。”胡适还有“新三从四德”论,曰:太太出门要跟从,太太命令要服从,太太说错了要盲从;太太化妆要等得,太太生日要记得,太太打骂要

忍得,太太花钱要舍得。胡适的“笑谈”足见其幽默诙谐之生性。

胡适讲课生动有趣。他给学生讲禅宗时,说在禅学人的眼中,“如花美眷”并不可爱,因为到头来都会成为枯骨。这时,坐在前排的女同学们颇为不安,并流露出抑郁的表情。胡适便以诙谐的口吻,来改变这种沉闷的气氛:“这几位漂亮的小姐,请你们不要担心,没有男士们会相信那些和尚们的混话的。不信!下课后,你会照旧收到男朋友寄来的求爱信。”几句话,说得满堂大笑不止。

真正有大智慧的人,必然幽默。胡适曾写过一首题为《朋友》的白话小诗:“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不知为什么,一个忽飞还。剩下那一个,孤单怪可怜。也无心上天,天上太孤单。”五四运动期间,校长蔡元培经常离校,校务就委托胡适管理。校外的社会活动,蔡也多请胡适代表出席。故此,黄侃笑说胡适“一只绕着蔡元培上下翻飞的黄蝴蝶”。

由此看来,风趣是一个人知识和修养的外在表现,风趣的人常常会给周围人带来精神上的愉悦,也因此会受到人们的欢迎和喜爱,一代大师胡适就是这样的人。胡适幽默风趣的言行,让我们看到了他豁达心胸,看到了大师从容面对各种人生境遇的处世哲学。



雪泊(油画) 于宝俭 王彬

商都钟鼓

还有什么不能“微”

宋子牛

互联网时代处处别开生面,让人眼花缭乱。就说微博吧,文字精短,不超 140 字,因而更便捷、更草根,互动性也更强。红色女特工“翠萍”的扮演者姚晨,不光会演戏,生活中也不含糊,微博弄得风生水起,赢得了“微博女王”的美名。据说,拥趸有 2000 万之众,夥矣,江湖地位一点不比《潜伏》中女主角差,还不用隐姓埋名。

微博作为“自媒体”走红后,朋友见面不再是“吃了吗?”而是“织围脖了吗?”微博天地真的风光无限,大概也因此之故吧,“微”字备受青睐,风行天下,在悄悄改变着人们的语言乃至思维和生活习惯。无处不“微”,随处见“微”,以“微”为时尚,以“微”引眼球,不管是否“浓缩的都是精华”,此种快餐文化成为新宠,则是不争的事实。受此影响,视听文化的消费形式也在延伸,“微小说”、“微电影”开始出现。难怪有人说,“微时代”来临了。

“微”的话题真的无处不在、无时不在。受批评了,被表扬了,发奖金了,听歌会了,车站接人了,早上吃根油条、中午买个盒饭,哪怕刚睡醒,回味梦境,也照“微”不误。甚至与友人胡“喷”一会儿,也是“微”的内容。害得人家三缄其口,生怕祸从口出,被发上微博。

这还嫌不够,有人称自家房子为“微宅”,下馆子点两菜叫“微宴”,出去散散步是“微练”,随便翻翻书叫“微读”,看孩子写会儿作业称“微陪”……据说,痴迷若此者,被诤称为“微博控”,好像心理有点问题了。

仅是个人雅好,做做“微”文章,也是一种时尚,自有乐趣在,无可厚非,倘传统媒体也十分“给力”,似乎言不及“微”,便有落伍之感,刻意弄出许多“微组合”,就让人很不解了。报上常见这类“新锐”用语,什么微报道、微争议、微图说、微语录、微头条、微名栏啦,还有微心情、微推荐、微感动、微直言、微观察、微娱乐什么的,以及微摄影、微文化、微跨界、微健康、微数字、微榜单、微链接之类,也接踵而出,“微”“微”道来。如此这般,还有什么不能“微”?这哪是为篇目立文眼、为读者做引领,很有点游戏文字的意味了,是否也陷入了“微博控”的泥潭?

凡事皆有度,过犹不及,“微”之用,亦然。用之过度而不加节制,也会走向悖论。第一个把女人夸作佳的是天才,第二个是庸才,第三个便是蠢材了。不论当不当“微”,能不能“微”,都“微”字开道,一“微”以蔽之,以为如此便可勇冠

三军,天下通吃,恐怕也是认识误区。处处冠之以“微”,看似放低了身段,以谨言慎行的姿态行世,其实是拾人牙慧,步人后尘,毫无创意;是思维贫乏,语言盲目,跟风逐潮,乱花迷眼的表现,得不偿失,乏善可陈,与“为赋新诗强说愁”没啥区别。因袭多了便是俗滥,或曰装腔作势,要知道,好文章都不是“装”出来的。

对于微博,传统媒体不能不闻不问,闭门守旧。重视与之互动融合,自不待言。但更重要的是应明白自己的社会定位及属性。在“微博控”引起有识之士的隐忧,一些人已走火入魔,难以自拔的网络语境下,负有引领之责的传统媒体,就不要不分皂白、推波助澜了吧。毕竟,“微”字不是万能的,什么都敢去嫁接。

微博是个好东西。但信息碎片、思维断层、阅读替代、情绪肤浅、谣诼免责等负面现象,也显而易见。能做微博达人,当然好。做不了,做个微博“菜鸟”也不丢人,千万别“微”之过度,什么都冠之以“微”。成为“微博控”,多没劲!正兴致勃勃,“微”来“微”去,热衷秀“微”字的传统媒体,还是见“微”知著,规范使用语言文字,勿趁一时之风吧。

不失为一种方法。

投豆——宋代有个叫赵概的人,他准备了三个盒子,一盒放白豆子,一盒放黑豆子,一盒是空的。每天他都检点自己的言行,做了好事就在盒子里投一粒白豆;做了错事则投一粒黑豆。开始时是黑豆多白豆少,后来白豆愈来愈多,黑豆越来越少了。

“我明白,我也下定决心要面对现实,实实在在地做女人做母亲。”

冰倩见她这样说,明白她不是一个冲动才来找自己的,又想韦民也有韦民的难处和想法,可能真打算回来才铁了心不要这个孩子,正如金灿灿所说,孩子是无罪的,一个娇柔可亲的孩子,我们怎么忍心把她扼杀在襁褓中。想到这儿,她冲口而出说:“你先回去吧,我尽力帮你做母亲。”

金灿灿告辞,冰倩关上门,不知道是哭还是该笑。

不想再面对韦民,打电话告诉他,自己周末有事不在家,让他回来陪儿子过周末,留下一封信在桌子上,她去了父母所在的省城。

韦民:

你没有权力不让她完成一个女人性最伟大最神圣的使命,更不要充当扼杀自己骨肉的手,这个家已经习惯了没有你,让生活平静下来,让一切平静吧。

杨冰倩 即日

韦民看完信,知道再努力也没用,他深深地感到覆水难收,早知今日何必当初!

我们不是一路人

李先后约的第一位女士,叫曲曼娜,45 岁,身高 1.68,未婚,教育厅干部。当他第一眼看到曼娜时,就觉得此女子不是俗人,不由得从心里满意八分。心想,姜倩丽啊姜倩丽,你要是知道我找到一个这样的对象,不气炸了肺才怪!

曼娜,不单人长得漂亮,又是文革复试后前几批大学生,更是出身于高干家庭,身上有一股骨子里带出的高雅之气,先就压倒了别的女性身上那股俗气。

从小的曼娜,在母亲教导下学会了弹钢琴,她是样样都敢动也拿得出手的乖乖女。大学毕业分到省教育厅工作。就是这样,特别优秀的女子自然要求对象的条件更高,有一项不合格就难成大事,一直高不成低不就,挑挑拣拣转眼翻过了四十岁,父母只得放手不管了。

第一次见面是约在歌厅里。开始,先是陌生地听着曼娜唱一些久违了的老歌,自然让他也倍感亲切,仿佛回到了青年时代,一股同时代感受涌上心来,他们这就打开了过去那难忘而痛恨的下乡话题,没想到他们真就找到了共同话语,大有相见恨晚之意。快要结束时,两人很自然的拉了手,李先后还紧紧地抱了曼娜一下。

从这以后,他们每晚电话来往,几乎都聊半小时至两小时,没想到越谈越投机。第二个周六,他们是在一个咖啡厅里,在低缓的轻音乐声中,他们窃窃私语,情意绵绵聊得开开心,两只手自然握到一起。他们要了西餐,是曼娜点的,也给李先后点了同样的牛排,两个人眉来眼去很是温情,曼娜懂得洋味,又要了红酒,她温柔地慢声说:“今天我请李哥,让我敬你一杯。”

这顿饭吃了几个小时,曼娜喝咖啡都是一点一点地抿着嘴喝下去,李先后看着很舒服,心想,这女人够温柔有女人味;她吃瓜子也是用手剥着,不露牙齿地吃着,让他觉得这样的女人真是有教养,难怪父母都是教授。

第三次见面,是曼娜提前到的,说这次她要表示一下诚意,去服装店为李先后办两套品牌衣服,问他不是每次见面时都要忙着去洗衣服穿啊,看你这么大的人了,穿出来的衣服没有一件她看着顺眼的,今天她要为他选两套配得上李先后气质和身份的衣服。

李先后爱上了这个女人,就愿意为她付出,他积极主动地让曼娜试了这套试那套,这个徐娘半老知识女性虽与姜倩丽的妖娆比美,却自有她独特的气质。几套衣服试下来,终于选中了一道,李先后忙不迭地付了款,最终没能为自己选到她十分满意,又品质又匹配的衣服。

曼娜无不遗憾地说:“下次,我一定为你选一套穿出你自己品味的衣服。”逛商场太累人,不等曼娜说走,他早已要求撤退,他们也只好约定下次再专为李先后买。

第四次约会时,曼娜提出去听钢琴音乐会,说她到李先后很中意,想让几个朋友一起看看把把关,然后就定下来。等他买了不菲的高雅音乐票进去,三个朋友跟曼娜对音乐评头论足,倒显得李先后是一个多余的人,他只有傻傻地听着,一句也插不上话。而他们也丝毫不把李先后放在眼里,似有一股藐视之意。这也难怪,他听着那美声唱法,有种揪心的感觉,实在难忍极了,大想一走了之,可又心疼自己的票钱,再看看身边的曼娜,却陶醉地沉在音乐中。而那三个朋友还在跟着乐曲摇头晃脑。他看得有些恶心,还是狠心地,偷偷地猫腰从旁边溜之大吉。

连载

周日清晨 7 点多,我被电话铃声吵醒。

迷迷糊糊中从枕头边摸过手机,只见屏幕上显示着“黎靖”两个字。他从没这么早来过电话,处于半睡眠状态的我按下接听键放在耳边:“喂,这么早?”

电话那端一片寂静。细微的电铃声和呼吸声似乎是唯一的响动,隐约断续地存在着,给这寂静增添了幾分意外状况的气氛。

“喂?黎靖?”我因意顿时醒了大半。

半晌,听筒里才传来一个语气略带试探的声音:“Bridget?”

只这一句,我脑海中响起一声巨大的爆破音,顿感从胸腔到胃里都填满了混沌而燥热的空气。我已经两年没有听到过这个声音。如今它在毫无预警的情况下响起,披着我最熟悉的名字的外衣,莽撞地冲进我已彻底告别过去的新的生活中。

对,我居然从未删掉过他从前电话号码。或者说,我从未发觉自己还留了这个黎靖的电话号码。所有“旧同事”的通讯录,全都藏在一个我永远不会再点开的分组里。

我开始痛恨手机通讯录的分组功能。一时间我不知该怎么反应,他那边也没了声音。干脆挂了吧。我的手指已经快要接触到屏幕上那个红色听筒的按钮时,那边又试探地问了一句:“Bridget,你……现在在北京?”

还好,他没有故作煽情地搬出标准的肥皂剧台词,比如“你好吗”、“是你吗”之类。

“你怎么会有我的电话?”我在问出口的那一刻忽然醒悟——是谢慧仪。我跟她交换过电话号码。

“我前几天……”

我迅速打断他:“随便了。你找我有事?”

对白果然往狗血的方向一路发展下去了:“我只想知道你好……”

“我挺好的,还有别的事吗?”我依旧飞快地截断了他的话。

“我,”他顿了顿,“今年年初离婚了。”

“恭喜你脱离苦海。有个爱打人的老婆的确挺不幸的。”我都没料到他会说出这么一句话。

他语塞,半天没有出声。

“她应该没打过你吧?”我刹不住车地脱口而出。这么说的确很不厚道,可令我吃惊地发现,自己根本不觉得过分。

“你还很恨我?”他似在叹气。

“你说的是恨你哪一件事?是你隐瞒婚姻状况跟我在一起,还是你老婆跑来打伤了我?”

他终于有了一丝恼怒:“我知道是我对不起你。你能不能别这样?”

“你打电话给我,不是为了让我自己好过一点?难道你希望我向你哭诉这两年的遭遇?假设我有过不幸遭遇的话。”

“Bridget,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刻薄了?是,你过得不好,我应该负责任。但是,你真的完全变了。你是想让我对你的内疚更多一点吗?”他提高了声音,貌似情绪有点激动。

我平静地回答他:“不用叫得这么亲热。而且,我也过得很好。”

“我听 Elaine 说了,你过得并不好。对不起。”谈到这个话题,他果然声音低了下来。

噢,慧仪果然是个善解人意的姑娘,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联想到,我如今沦落成卖书小妹是黎靖直接造成的,说不定还将他谴责了一番,然后才有了今早这个煽情又多余的电话。

“我不觉得卖书有什么不好。是比以前挣钱少,但我过得开心。没什么压力又不累,更重要的是,没有已婚男人装作单身来招惹我。”

我的坦白却让他伤感起来:“其实你不用这样勉强自己,别因为我放弃你的事业……”

“Excuse me?”我听到这里忍不住要笑,“为了你?也许你觉得我现在过的生活一点前途都没有,可是不在乎。我喜欢简单,以前那些完全被工作支配的生活不适合我。现在我有足够的时间过自己的生活,我有精力去了解自己身边的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我可以好好恋爱,然后结婚。”

“这么说,Elaine 那天见到的是你男朋友?他对你好吗?”他略带伤感的语气在我听来越来越滑稽。

“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要知道我过得很好。”我说。

他停顿数秒,像下了决心一般,说:“那好。如果你——我是说如果——你遇到什么困难,一定要告诉我。”

我干脆地谢绝了他:“谢谢你,但我不会跟前男友借钱。”

“Bridget……”

“以后别再叫我 Bridget,我已经听不习惯了,Alex。当然,我的意思是,假如以后我们还有机会说话的话。”这是我最后一次像以前一样称呼他。